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igaDevice

GigaDevice Semiconductor Inc.

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8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兆易創新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朱一明先生

中國，北京，2026年8月1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朱一明先生、何衛先生及胡洪先生；(ii)非執行董事文恬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海濤先生、錢鶴博士、楊小雯女士、陳潔博士及鄭曉東先生。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投资境外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基本情况：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或“公司”）全资子公司 GigaDevice Semiconductor (HK) Ltd.（中文名称：芯技佳易微电子（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GigaDevice HK”）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0 万美元认购 Yunfeng Investment V, L.P.（以下简称“投资基金”）25.00%的基金份额。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法规、经济环境、市场变化、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因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决策失误等原因，导致投资收益不及预期或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作情况概述

（一）合作的基本概况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发展，加强产业全球战略布局，公司全资子公司 GigaDevice HK 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0 万美元认购 Yunfeng Investment V, Ltd.（以下简称“普通合伙人”）发起设立的 Yunfeng Investment V, L.P.份额，该投资基金规模为 40,000 万美元。GigaDevice HK 已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就上述投资事项与普通合伙人签署 Subscription Agreement（以下简称“《认

购协议》”），GigaDevice HK 以 10,000 万美元认购投资基金份额，占投资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 25.00%。

投资类型	☐ 与私募基金共同设立基金 ☒ 认购私募基金发起设立的基金份额 ☐ 与私募基金签订业务咨询、财务顾问或市值管理服务等合作协议
私募基金名称	Yunfeng Investment V, L.P.
投资金额	☒ 已确定，具体金额： <u>10,000 万美元（根据 2026 年 8 月 10 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约人民币 6.79 亿元）</u>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 现金 ☐ 募集资金 ☒ 自有或自筹资金 ☐ 其他：_____ ☐ 其他：_____
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基金中的身份	☒ 有限合伙人/出资人 ☐ 普通合伙人（非基金管理人） ☐ 其他：_____
私募基金投资范围	☐ 上市公司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 ☒ 其他：投资于 Yunfeng Investment V, Ltd. 作为普通合伙人设立的基金 Yunfeng Fund V, L.P.（以下简称“底层基金”），并通过底层基金投资在亚洲境内及/或境外具有重要业务布局、具备向亚洲扩张潜力，或对相关业务具有战略重要性的公司，并重点关注从事科技、科技相关服务及其他相关领域的公司，或能够受益于或利用相关技术及服务的公司。

（二）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投资基金普通合伙人

1. Yunfeng Investment V, Ltd. 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Yunfeng Investment V, Ltd.
协议主体性质	☐ 私募基金 ☒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5/12/3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 美元
实缴资本	1 美元
注册地址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办公地址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Yu Feng
主营业务/主要投资领域	投资管理
是否有关联关系	☐ 有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 其他：_____ ☒ 无

2. 其他基本情况

Yunfeng Investment V, Ltd.具备规范的运营模式和专业的投资管理团队。Yunfeng Investment V, Ltd.始终遵守经营地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目前经营情况正常。

3.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Yunfeng Investment V, Ltd.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相关利益安排，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Yunfeng Investment V, Ltd.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Yunfeng Investment V, Ltd.的控股股东为 Yu Feng，其间接控制的 New Alternative Limited 和 New Golden Future Limited 系公司 H 股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基石投资人。

(二)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人

1. Yunfeng Fund V ILP, L.P.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Yunfeng Fund V ILP, L.P.
注册号	MC-135156
成立日期	2025/12/24
注册地址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办公地址	Rooms 1801-02, 18th Floor, YF Life Centre, 3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执行事务合伙人	N/A
出资额	1 美元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Yu Feng
是否有关联关系	☐ 有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 其他：_____ ☒ 无

2. Silicrest Holding Limited 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Silicrest Holding Limited
注册号	2213031
成立日期	2026/7/7
注册地址	Kingston Chambers, PO Box 173,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主要办公地址	Rooms 1801-02, 18th Floor, YF Life Centre, 3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执行事务合伙人	N/A
出资额	1 美元
主营业务	全球市场、特别是亚洲市场的私募股权投资和私募债权投资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Yu Feng

是否有关联关系	☐ 有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 其他：_____ ☒ 无
---------	---

三、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 合作投资基金具体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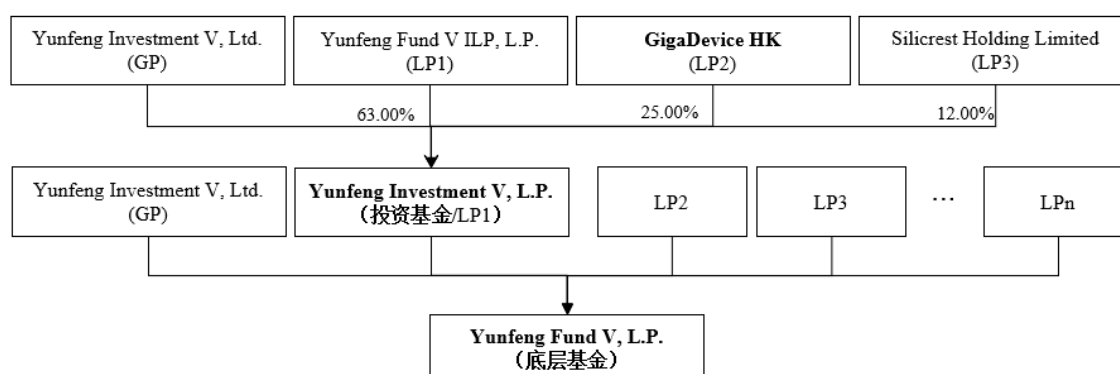
1. 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Yunfeng Investment V, L.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基金普通合伙人名称	Yunfeng Investment V, Ltd.
基金投资顾问	Yunfeng Capital Limited
基金注册地址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基金规模	40,000 万美元
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6/7/3
存续期限	投资基金存续期限自投资基金最终交割日起至第十个周年日届满为止，经通知有限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可将投资基金存续期限延长两次，每次一年。
投资范围	投资于底层基金，并通过底层基金投资在亚洲境内及/或境外具有重要业务布局、具备向亚洲扩张潜力，或对相关业务具有战略重要性的公司，并重点关注从事科技、科技相关服务及其他相关领域的公司，或能够受益于或利用相关技术及服务的公司。

2. 普通合伙人/出资人出资情况

序号	投资方名称	身份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美元）	本次合作前出资比例(%)	本次合作后出资比例(%)
1	Yunfeng Investment V, Ltd.	普通合伙人	0	0	0
2	Yunfeng Fund V ILP, L.P.	有限合伙人	25,200	0	63.00
3	GigaDevice Semiconductor (HK) Ltd.	有限合伙人	10,000	0	25.00
4	Silicrest Holding Limited	有限合伙人	4,800	0	12.00
合计			40,000	0	100.00

3. 投资基金与底层基金架构图



(二) 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 管理及决策机制

投资基金普通合伙人对投资基金的投资、行政、日常运营进行管理；普通合伙人可通过其委任的代理（包括基金投资顾问）行事。

普通合伙人或基金投资顾问存在协议约定的重大过错情形，包括重大违法违规、重大违约、欺诈、故意不当行为、内幕交易定罪或重大出资违约等，有限合伙人就前述事由向普通合伙人送达书面认定通知后，普通合伙人需在 180 日内通过终止相关涉事人员雇佣关系、补偿合伙企业因此遭受的实际财务损失等方式完成整改补救。若普通合伙人未能在上述约定期限内未完成有效补救，则持有不少于 2/3 权益的合并有限合伙人有权择行使相关权利：一是自相关通知送达之日起满 180 日后，免除该普通合伙人职务并委任继任普通合伙人；二是自相关通知送达之日起满 90 日后，解散并清算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投资有限合伙人或其任何关联方持有的任何权益，均不得计入本条款项下权益多数的计算范围。

2. 管理费

投资期内，年度管理费应为认缴出资额的 2%；退出期内，年度管理费应为尚未收回的实缴出资额的 2%。

3. 利润分配安排方式

投资基金源自项目投资的可分配收入在参与该项目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之间按照其投资成本分摊比例进行划分。就划分给每一参与该投资项目的有限合伙人

的部分按照以下顺序在该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相关主体之间进行分配：

(1) 首先，已实现资本及成本返还。100%分配给该有限合伙人，直到其累计收到的投资收益等于其已实现资本及成本。

(2) 其次，有限合伙人优先回报分配。如有余额，100%分配给该有限合伙人，直到其就相关资本出资获得 8%年化复利内部收益率。

(3) 再次，普通合伙人相关主体追补。如有余额，10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相关主体，直到普通合伙人相关主体取得的累计分配额达到该有限合伙人投资收益超出已实现资本及成本部分加上普通合伙人相关主体投资收益之和的 20%。

(4) 最后，超额收益分配。如有余额，80%分配给该有限合伙人，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相关主体。

4. 转让限制

未经普通合伙人事先书面同意，认购人不得转让基金份额，不得直接或间接转让、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其权益；任何转让亦需符合适用证券法律及基金的准入、合规和其他转让条件。

（三）投资基金的投资模式

1. 投资策略

投资基金投资于底层基金 Yunfeng Fund V, L.P.，底层基金系一家注册于开曼群岛的有限合伙企业，其普通合伙人为 Yunfeng Investment V, Ltd.，投资顾问为 Yunfeng Capital Limited，控股股东为 Yu Feng。底层基金募集目标规模为 200,000 万美元，存续期限自该基金最终交割日起至第十个周年日届满为止，经通知有限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可将底层基金存续期限延长两次，每次一年。

投资基金最终投资对象为在亚洲境内及/或境外具有重要业务布局、具备向亚洲扩张潜力，或对相关业务具有战略重要性的公司，并重点关注从事科技、科技相关服务及其他相关领域的公司，或能够受益于或利用相关技术及服务的公司。投资基金通过多种类型的投资获取优越的长期资本增值，重点侧重于成长资本投资和转型投资。

2. 投资方式与计划

投资基金投资于底层基金，底层基金将通过多种适当的投资类型与交易架构实施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收购投资、直接或间接私募股权投资、战略投资、企业重组及资本重组等，底层基金亦可与其他投资者联合参与由其发起并主导的交易项目。

3. 盈利模式

投资基金通过底层基金以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等投资行为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实现基金的资本增值，为合伙人实现投资回报。

4. 退出机制

投资基金退出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 基金被投资企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出售部分或全部被投资企业或其关联上市公司股票退出；

(2) 基金直接出让被投资企业股权、出资份额或资产实现退出；

(3) 被投资企业解散、清算后，基金就被投资企业的财产获得分配；

(4) 基金就被投资企业的权益向合伙人进行非现金分配。

（四）关键股东、人员持有基金份额或任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参与本次投资认购基金份额，未在基金以及基金普通合伙人中任职。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与投资金额

公司全资子公司 GigaDevice HK 就投资事项与普通合伙人签署《认购协议》。

投资基金规模为 40,000 万美元，公司全资子公司 GigaDevice HK 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10,000 万美元，占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 25.00%。

（二）出资方式与出资安排

投资基金所有合伙人均以美元现金出资。

结合基金投资、支付费用等实际需求，根据缴款通知书分批出资；基金普通合伙人向有限合伙人发出缴款通知的最短提前期限为 10 个营业日（营业日指北京、中国香港、纽约、开曼群岛银行非法定休业的日期）。

（三）违约责任

投资基金合伙人违反基金《认购协议》的，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四）争议解决方式

对于基于基金协议或由基金协议引起的任何诉讼、索赔或法律程序，合伙人接受开曼群岛法院的管辖权。

（五）协议生效条件

投资基金《认购协议》于有限合伙人签署后，经普通合伙人接受有限合伙人基金份额认购时生效。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Yunfeng 基金是一家专注于全球新兴产业和先进技术投资的专业私募股权投资机构，其投资基金核心管理团队拥有超过 15 年的合作经验，在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领域具有丰富的投资经验和良好的投资业绩。公司通过本次参与 Yunfeng 基金旗下的投资基金，可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经验和资源优势，进一步深化产业全球布局，提升综合竞争实力，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目标。

本次投资中，公司签署的《认购协议》的条款乃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属公平合理，并符合本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1. 底层基金均尚处于募集阶段，相关投资安排最终仍以正式签署的基金文件为准。

2. 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法规、经济环境、市场变化、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因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决策失误等原因，导致投资收益不及预期或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的运作及管理情况，持续跟踪投资项目进展，加强与基金普通合伙人的沟通与协作，切实防范和降低投资风险，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